

族传统文化,发展珠算事业。一是组织全省小学生珠算式心算邀请赛,全省共有9个市10支代表队40名小选手参加了比赛。到2000年底,全省参加珠算式心算学习的已达1.61万人。二是在5月,组织全省3.1万人参加了2000海峡两岸珠算通信比赛。11月,在合肥举办了全省第二届职工珠算技术比赛,共有9支代表队36名选手参加了比赛。三是坚持开展珠算技术等级鉴定,全省共鉴定4.3万人次。四是积极向中国珠算协会会刊、省会计学会会刊等推荐发表近10篇有关文章,编印《安徽珠算简报》10期共2000余份。

(安徽省财政厅供稿 戴儒鸣执笔)

福建省会计工作

2000年,福建省会计工作以《会计法》宣传、培训为中心,积极推进会计人员委派制度试点工作,抓好会计人员管理,普及会计电算化,加强会计学会和珠算协会建设,促进会计工作全面发展。

一、加强《会计法》的宣传、培训,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抽查工作

(一) 加强《会计法》的宣传、培训工作。

1. 认真宣传《会计法》。《会计法》公布之后,立即在全省开展了《会计法》宣传周活动,利用报刊、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大力宣讲《会计法》。为了加大《会计法》的宣传力度,配合财政部组织的以宣传《会计法》为主要内容的“金蝶杯”第二届全国会计知识大赛,组织全省52497名会计人员参加了第一赛程的应试,并在全省范围内组织了“华兴杯”第三届会计知识竞赛,共组织了12个代表队,其中6个队进入决赛。

2. 组织单位负责人《会计法》培训。《会计法》要求单位负责人应该对本单位的会计工作和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因此,单位负责人正确理解和掌握《会计法》的基本内容,对于保证《会计法》在本单位的贯彻实施至关重要,为此,在全省范围内通过邀请会计专家、教授讲课等形式,对1万多个单位的单位负责人进行培训,收到良好效果。

3. 把《会计法》培训作为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的重要内容。为了保证广大会计人员全面学习和掌握《会计法》的基本内容,福建省把《会计法》培训作为2000年会计人员继续教育主要内容,共有15万以上的会计人员接受了培训。

4. 加强对《会计法》培训的管理,保证培训质量。通过专家、教授讲课形式,组织好《会计法》的师资培训,严格审查培训点,加强对《会计法》培训工作的检查、监督和验收,确保培训质量。

(二) 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抽查工作。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2000年会计信息抽查的通知》精神,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会计法》,规范企业的会计工作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审计行为,省财政厅于2000年10~12月统一组织对全省

60家企业会计信息质量进行抽查。此次抽查对象包括国有企业、股份制企业、三资企业、民营企业以及相应的社会审计机构。主要检查1999年度会计信息及执业质量,对重大违法违纪问题可追溯到以前年度。同时,对2000年7月1日以来新《会计法》贯彻执行情况进行抽查。抽查的重点内容:是否依法设置会计账簿;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资料是否真实、完整;会计核算是否符合《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是否具备从业资格等。对会计师事务所抽查的重点内容主要包括:承办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具备审计国有企业年度会计报表的资格;是否按规定实施了必要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底稿是否完整、合规;出具的审计报告是否客观、公正、真实,是否按规定披露了企业的相关财务问题等。

二、积极稳妥地开展会计人员委派制试点

实行会计委派制是会计人员管理体制的重大改革,是强化政府监督和反腐倡廉的重要举措之一。根据中央的部署和要求,福建省一些地区和部门相继开展了试行会计委派制工作,主要做法是从改革会计人员管理体制入手,由政府部门或产权单位作为所有者,向政府行政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委派会计人员,受委派人员代表委派部门监督被委派单位的会计行为和经济活动,并在业务上受委派单位领导,通过会计核算参与其内部管理。到2000年底,全省已有5个地级市,12个县进行会计委派试点工作,共建立委派机构15个,委派会计人员386人。会计委派试点形式有:对行政事业单位直接委派会计人员;对行政事业单位实行集中核算制度;向国有企业委派财务总监或会计人员。

三、抓好会计人员管理,提高会计人员的业务素质

(一) 抓好会计人员的继续教育。根据《会计法》和《福建省会计人员继续教育暂行规定》的有关精神,组织了以《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新颁发的具体会计准则为主要培训内容的各种继续教育培训,全省共有15万人参加了培训(其中中直、省直单位3万人以上)。通过组织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对会计人员知识更新和业务素质的提高,对增强会计人员参与经营管理都起了重要作用。

(二) 组织会计从业资格和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确保考试顺利进行,并及时办理有关证书。①根据财政部下发的《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的精神,草拟了《福建省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实施办法》,并上报财政部审批,拟于2001年1月1日起开始施行。《实施办法》出台,为福建省会计从业资格的规范管理,提供了法规保障。②开展第二次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年检,有15万以上会计人员通过年检。③组织2000年会计从业资格的考试,全省报名人数9906名,参考人数6990名,参考率70.56%,合格率46.28%。④组织全省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全省中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报名人数5683名,参考人数3083名,参考率54.25%,取得合格证书的人数1102名,参考合格率35.74%;全省初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报名人数26964名,参考人数14360名,参

考率 53.26%，取得合格证书的人数 4 903 名，合格率 34.14%。此外，还组织了 2001 年度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报名工作。

(三) 组织高级会计师评审。由 25 名会计专家组成的高级会计师评审委员会，对 58 名申报高级会计师的评审材料进行认真评审，其中 43 人通过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

(四) 继续办好中华会计函授学校。按照“从严治学，质量第一”的办学方针，坚持“学历教育和在职培训并重”原则，扩大了办学规模，增强学校发展的后劲。2000 年共招收新生 2 228 名，超额完成计划的 11.4%。同时，有 1 672 名学生毕业。

四、普及会计电算化工作

(一) 加强会计电算化软件管理。根据《福建省加快发展会计电算化事业意见》和《福建省财政厅会计核算软件市场管理办法》，组织有关专家对新华兴 CK2000 (VB 版)、CK2000VC 版 (含 VC 医院专用版)、万德 (VADCOM6.0)、开创软件和九方软件等财务管理软件进行评审和测试。

(二) 进一步开展会计电算化初级培训。除组织编写教材、选择培训点外，进一步改革考试形式，由无纸有盘化考试改为无纸无盘化考试，大大提高了工作效率。2000 年全省会计电算化初级培训人员达 37 690 名，30 849 名取得合格证书。

(三) 进一步加快计算机替代手工记账验收步伐。根据《福建省计算机替代手工记账的审批办法》，2000 年，全省共审批验收 63 家计算机替代手工记账单位。通过验收，纠正了某些单位电算化内部管理制度不完善、数据安全性欠缺、会计档案管理不规范、会计信息失真等问题。

五、指导、管理省会计学会和省珠算协会工作

(一) 召开福建省会计学会第五次会员代表大会暨会计学会成立 20 周年庆祝大会。会议回顾和展望了 20 年会计学会工作；表彰了对会计工作有突出贡献的专家、教授；颁发了从事会计工作 30 周年荣誉证书，全省共有 3 500 人获此殊荣；表彰了热心支持会计学会工作的先进集体 6 个和先进个人 27 名；开展了先进会计学会经验交流；邀请黄世忠教授作《中外会计改革新动向》的学术报告；组织了会计学术交流，共有 10 篇文章参加了交流；通过了第四届理事会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第五届理事会，讨论并通过第五届理事会工作计划。到 2000 年底，福建省会计学会共有团体会员 54 个，个人会员 448 名。

(二) 召开福建省珠算协会成立 20 周年庆祝大会。会议举行了珠心算、珠算比赛；回顾与展望省珠协 20 年工作；表彰了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召开了省珠协五届三次理事会和五届三次常务理事会议，通过了 2000 年省珠协工作报告和 2001 年工作设想。到 2000 年底，福建省珠协共有团体会员 36 个，个人会员 1 095 名，理事会有荣誉理事 48 名，常务理事 33 名，理事 89 名。

(福建省财政厅供稿 王宁静执笔)

厦门市会计工作

2000 年，厦门市会计管理工作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认真宣传贯彻《会计法》，以加强会计基础工作为重点，以推进会计准则制度建设为主线，从提高会计人员素质入手，不断深化会计改革，推动各项会计工作稳步发展，并在特区经济建设中发挥积极作用。

一、宣传贯彻《会计法》

根据财政部有关部署，市财政局采取多种形式和措施广泛宣传贯彻《会计法》，主要措施有：①认真组织收看《会计法》电视广播讲座。以文件通知和在《厦门日报》上刊登通知的形式，要求全市各单位按时组织收看《会计法》电视广播讲座。②举办大型《会计法》系列专题讲座。7 月 18 日、19 日举办单位负责人《会计法》讲座，全市近 2 000 名单位负责人参加。③邀请财政部会计司副司长高一斌来厦门给全市各级领导干部作《会计法》专题辅导报告，促进各级领导干部带头学好《会计法》。④区别不同对象，将《会计法》和具体会计准则纳入会计人员继续教育的必修课程。⑤组织全市 10 020 名财会人员报名参加财政部组织的第二届全国会计知识大赛第一赛程的比赛。⑥组织全市会计法及会计知识电视有奖大赛，评出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⑦选拔优秀代表队赴京参加全国第二届会计知识大赛，并荣获组织奖。

二、加强会计法规制度建设

2000 年，市财政局及时转发了《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企业会计准则——或有事项》、《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若干问题解答》等会计法规制度，制定《厦门市会计人员委派制暂行办法》，《住房公积金会计核算办法》及《补充规定》，进一步完善会计法规制度体系，保证新《会计法》顺利贯彻实施。

三、开展会计委派制试点工作

2000 年，厦门市加大会计委派制试点工作的力度。市人民政府批准市财政局制定的《厦门市属国有企业财务总监委派及其管理试行办法》，在政府财政部门下设会计管理中心，公开向社会招聘财务总监。根据厦门市的实际情况，按照“抓好试点、稳步推进、先易后难、逐步推进”的原则，对首批试点单位，采取三种不同的委派形式：一是由政府对于属国有资产公司和资产投资一体化公司直接委派财务总监；二是在承担政府重大投资项目的业主公司、使用财政拨款数额较大或财政政策亏损补贴较多的单位选择定点，直接委派财务总监；三是由产权主体向下属企业、股份制公司董事会委派财务总监。到 2000 年底，厦门市第一批列入委派财务总监试点单位有 17 家。与此同时，市属部分区也根据自身特点开展区一级会计委派制试点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

效。如：开元区采取“集中核算，分户管理”办法，在区财政局设财务科，对全区41家行政事业单位实行集中核算，把财政监督管理贯穿于财政预算执行全过程。

四、加大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力度

2000年，厦门市利用新《会计法》贯彻实施的有利时机，在全市范围内广泛开展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培训教材采用财政部统一的继续教育教材《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讲解》及具体会计准则，并充分利用市中华会计函授学校及其分校的作用，设立会计人员继续教育基地。同时，为了提高工作效率，增加透明度，会计人员继续教育考试全部采用无纸化考试方式，大大提高了培训考核的力度，促进了机关效能建设。2000年全市共有23 126名初级会计人员通过年度培训，3 138名中、高级会计人员通过年度培训。

五、加强会计人员系统化管理

2000年，市财政局按照财政部《关于开展全国会计人员调查统计工作和建立会计人员信息数据库的通知》要求，进一步加强对会计人员实行微机系统化管理，收到了明显成效。市财政局及时转发文件，拟定调查统计的组织实施，以各区财政局作为会计人员统计、汇总和建库点，保质保量地完成统计、建库工作，为全市会计人员管理库建立了完整的基础资料，并顺利地通过了财政部的检查验收。

六、完成会计职称考试和职称确认、评审工作

2000年度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厦门市共有6 177人报名参加，在市人事局、监察局等部门的配合下，顺利地完成任务。组织报考2001年度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7 103人。受理正规全日制大、中专毕业生确定会计专业职务任职资格218人，其中：助理会计师171人，会计员47人。推荐18人申报参评高级会计师职称。

七、进一步普及会计电算化工作

2000年，市财政局经考核确定市中华会计函授学校为全市统一的定点培训基地，统一对市财政局会计处负责。具体的培训计划、师资要求、培训质量等接受市财政局的管理和监督。全年共批准初级电算化培训7期，3 146人参加培训。基层单位电算化进一步普及，教育系统、卫生系统、公安系统等主管部门扩大计算机替代手工记账工作，外资、三资企业的普及率也进一步提高，2000年厦门亚酿、可乐、叉车等公司实现了计算机替代手工记账。

八、改革会计事务管理工作模式

为加强对会计工作和会计人员的管理，方便广大会计人员办理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及其年审，2000年市财政局根据新《会计法》和《会计从业资格管理办法》的有关精神，改革全市会计事务管理工作模式，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颁发和管理按属地原则由会计人员工作单位所在区财政局负责，辖区内的会计人员一律由所在地区财政局负责会计从业资格证书的申领、注册、年审、继续教育登记等工作。全年共办理会计从业资格证书8 183本、举办会计从业资格证书考前辅

导班1期，共有2 000人参加培训。

九、会计学会、珠算协会工作

(一)发挥厦门市会计学会的作用，积极宣传会计改革与发展事业。一是加强市会计学会的组织建设。2000年市会计学会召开二次常务理事扩大会议，研究学会团体会员和个人会员发展管理办法、工作计划、理事会人员分工安排等，进一步健全了组织机构，为学会开展活动提供保证。二是围绕宣传贯彻《会计法》，举办讲座和征文，促进新《会计法》的贯彻实施。三是积极参与中国会计学会成立20周年大会和东南地区年会，邀请上海市会计学会、深圳市会计学会到厦门市进行经验交流，了解先进地区同行的经验和做法。

(二)认真做好珠算协会工作，提高全市珠心算水平。一是市珠算协会积极开展珠心算的实验和推广工作，举办全市珠心算师资培训班，广泛开展珠算知识教育。二是通过珠算技术比赛，促进珠算技术的普及与提高。2000年，在全省珠心算比赛和海峡两岸通信赛中，厦门市取得较好成绩，推动了全市珠算工作普及与交流。

十、会计理论研究工作

2000年，厦门市会计工作者在《会计研究》、《审计研究》、《中国经济问题》、《财务与会计》、《财会通讯》等刊物上发表论文80余篇。厦门大学学者先后出版《财务会计理论》、《会计基本理论与会计准则问题研究》、《企业内部控制：理论、实务与案例》、《现代西方会计理论》、《现代中国财务会计》、《管理会计》、《会计学基础》、《财务管理》、《余绪缨学术文集》、《会计电算化实用教程》等著作。同时，12项成果获得福建省第四届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2000年，厦门市会计学者还积极开展多项课题研究。其中，“企业信息化环境下财务监控机制研究”（社科基金）、“防范企业会计信息舞弊的综合对策研究”（社科基金）、“证券公司内部控制失败与腐败问题研究”（自然科学基金）、“管理审计研究”（教育部）等课题分别得到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教育部的支持。

(厦门市财政局供稿 王建平执笔)

江西省会计工作

2000年，江西省会计工作以宣传贯彻新《会计法》为契机，以会计人员管理体制改革，规范注册会计师行业管理和清理整顿经济鉴证类社会中介机构工作为重点，强化会计管理，全面推进会计工作的发展。

一、积极宣传贯彻《会计法》，推进会计法制建设

(一)认真做好新《会计法》的宣传培训。一是举办了全省财政系统和省直各单位《会计法》师资培训班2期，共培训200余人。二是要求会计人员组织收看《会计法》广播